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13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24年5月23日以通讯方式,由监事会主席卢莎女士主持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5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向各位监事发出,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董事会秘书朱郁女士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在保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延期,上述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该事项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

2、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权益,促进责任人员履行职责,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有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本次购买的保险期限为12个月。

公司全体监事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14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587号),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60万股,发行价格为16.51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16,560.6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9,572.61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06,987.9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实际到位时间为2022年8月25日,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060万股后实收股本的验资报告》(大华验字[2022]000559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用本次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36,856.24	36,856.24
2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9,949.49	29,949.49
3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4,376.84	14,376.84
4	补充营运资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101,182.56	101,182.56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3)=(2)/(1)
1	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36,856.24	11,896.52	32.28%
2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9,949.49	692.43	2.31%
3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4,376.84	8,643.51	60.12%
4	补充营运资金	20,000.00	10,301.04	51.51%
5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700.00	-	-
合计		102,882.57	31,533.50	30.65%

注: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三、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具体情况、原因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和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情况,公司拟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行调整: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前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36,856.24	56,081.13	2026年1月	2027年12月
2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29,949.49	7,578.92	2024年6月	2026年12月
3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14,376.84	17,522.51	2024年6月	2025年12月
合计		81,182.56	81,182.56		

(二)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的原因

1、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

随着心脏电生理创新技术的发展,为持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进一步增强在介入诊疗与消融治疗领域的研发领先优势,公司将依托丰富的研发经验和深厚的技术积累向电生理领域前沿技术不断拓展,形成更为广泛的产品线梯度,以更好满足临床应用需求。公司计划对本项目进行如下调整:(1)追加原研发子项目三维标测系统优化升级项目、新型标测导管开发项目、肾动脉消融系统项目、新能量源技术开发项目投资;(2)新增超声成像系统研发、双弯压力感知磁定位灌注射频消融导管研发两个研发子项目;(3)新增海外市场产品注册费用,以配合公司海外市场的持续开拓。

根据上述研发项目调整计划,公司拟调整本项目的投资金额和内部具体投资结构,将投资总额由36,856.24万元调整为56,081.13万元,新增投资部分拟使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调减资金部分。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额	增减情况
1	设备购置及安装	3,044.00	3,649.67	605.67
2	基本预备费	152.20	166.45	14.25
3	研发费用	33,660.04	52,265.02	18,604.98
3.1	研发员工薪酬	17,800.00	22,150.52	4,350.52
3.2	其他研发费用	15,860.04	30,114.50	14,254.46
合计		36,856.24	56,081.13	19,224.89

根据项目研发进度,预计上述新增部分研发子项目注册完成时间、海外市场产品注册时间为2027年。根据变更后的项目实施计划,"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7年12月。

2、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生产基地建设项目"原计划通过对租赁厂房的改建装修增加生产场地、建设生产线、引进更为先进的生产、测试设备、配备相关人员从而扩大公司现有产品的生产能力。公司结合目前生产产能、产品结构、生产线等实际情况,对本项目进行了优化调整:(1)通过租赁设施较完备的厂房进行改造、收购厂房内固定资产等方式,合理降低了工程费用;(2)得益于公司工艺设计能力的提升,公司通过工艺优化不断精减工艺流程,减少了所需设备,进一步节约了成本;(3)随着公司设备研发能力的增强以及国内设备制造技术的不断进步,部分生产设备实现了企业自行制造及国产化替代,在保证生产效率和稳定性的前提下降低了设备采购金额;(4)由于国内代工厂的基础生产工艺技术日益成熟、产品结构丰富,公司将部分劳动密集型工序及大型设备投入工序交由外协加工,显著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

鉴于以上优化措施,公司拟调整该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和内部具体投资结构,将投资总额由29,949.49万元调整为7,578.92万元,调减资金将用于投资"电生理介入医疗器械研发项目"及"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额	增减情况
1	工程费用	1,620.00	453.71	-1,166.29
2	设备购置	20,221.40	2,640.72	-17,580.68
3	预备费	1,092.07	120.10	-971.97
4	铺底流动资金	7,016.02	4,364.39	-2,651.63
合计		29,949.49	7,578.92	-22,370.57

因生产基地布局规划变更、设备购置计划变更导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需要进行重新规划和布局,建设进度不及预期,不能按原定计划完成建设。根据变更后的项目实施计划,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6年12月。

3、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项目"原计划在广州、西安、云南建设营销中心,进行销售和技术支持,推广公司产品及服务;在意大利、西班牙、土耳其、法国、阿根廷建设培训中心,进行技术支持,辐射海外市场,提升公司产品在海外的知名度。截至目前,公司在原计划建设营销中心、培训中心的城市营销推广措施已初见成效,公司产品在广州、西安、云南渗透率已达到一定水平,意大利、西班牙、土耳其、法国、阿根廷已积累一定口碑,市场占有率逐步提升。

为全面落实全球化营销战略,加快提升市场推广速度,公司拟对本项目调整如下:(1)公司目前主要采用"设备销售+设备投放+设备跟台"相结合的经营模式,随着国内市场份额的快速增加,相关设备投放已超出原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规划,公司计划持续增加设备投放;(2)为进一步提升市场开拓能力及服务能力,公司计划增加市场部、销售部、专业教育部、国际市场销售人员;(3)公司计划调减营销中心、培训中心部分固定资产投入,优先满足上述设备投入、销售人员投入。

根据上述调整计划,公司拟调整该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和内部具体投资结构,将投资总额由14,376.84万元调整为17,522.51万元,新增投资部分拟使用"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部分调减资金。具体调整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调整前项目投资总额	调整后项目投资总额	增减情况
1	场地投入	823.26	-	-823.26
2	设备投入	2,001.00	3,380.28	1,379.28
3	员工薪酬	5,927.58	9,658.52	3,730.95
4	市场教育费	1,050.00	160.95	-889.05
5	上市后临床研究费	1,200.00	1,024.57	-175.43
6	推广费、宣传费	3,375.00	3,298.19	-76.81
合计		14,376.84	17,522.51	3,145.67

本项目增加设备投入、销售人员投入,并相应增加投入时间。根据变更后的项目实施计划,本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5年12月。

四、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一)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系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与未来战略规划,并经审慎研究后作出的决定。本次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可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更好服务公司未来战略发展布局,未实质改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向和经济效益,不会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公司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针对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事项,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经营管理层全权办理本次调整相关事项。公司将严格遵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确保募集资金的使用合法、有效。

(二)风险提示

1、项目的建设和经营可能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等外部环境因素影响以及项目管理和组织实施等内部管理因素影响,未来的经营状况存在不确定性。

2、如因国家或地方有关政策调整等导致实施条件发生变化,募投项目的实施可能存在顺延、变更、中止甚至终止的风险。

3、本次《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存在不能通过股东大会审议的风险。

公司将密切关注市场环境和政策的变化,采取有效措施加强风险管控并及时调整策略以应对风险。

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延期。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基于审慎性原则,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进展及资金使用情况,在保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主体、资金用途等均不发生变化的情况下,决定将部分募投项目进行变更、延期,上述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实施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影响。该事项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保荐人意见

经核查,保荐人认为: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是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实施情况和公司经营情况做出的合理决策,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事项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可实施。综上,保荐人对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变更及延期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15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5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为进一步完善公司风险管理体系,降低公司运营风险,保障广大投资者利益、促进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充分行使权利、履行职责,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拟为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保险(以下简称"责任险"),责任保险的具体方案如下:

一、投保人: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被保险人: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赔偿限额: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四、保费支出:不超过人民币80万元/年(具体以保险合同为准);

五、保险期限:12个月(后续每年可续保或重新投保)。

为提高决策效率,董事会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在上述权限内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责任险购买的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确定其他相关责任人员;确定保险公司;如市场发生变化,则根据市场情况确定责任限额、保险费总额及其他保险条款;选择及聘任保险经纪公司或其他中介机构;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及处理与投保相关的其他事项等),以及在今后责任险保险合同期满时或之前办理与续保或者重新投保等相关事宜。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作为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在审议本事项时均回避表决,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证券代码:688351 证券简称:微电生理 公告编号:2024-016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6月1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6月18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天雄路588弄15号楼1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6月18日

至2024年6月1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7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
8	关于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奖金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
9	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
11	关于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均已经公司董事会或监事会审议通过。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30日、2024年4月26日、2024年5月24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议案9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6、议案7、议案8、议案10、议案1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7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微创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上海生晖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51	微电生理	2024/6/12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凭本人身份证原件和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出示委托人证券账户卡或有效股权证明原件和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见附件1)和受托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账户卡至公司办理登记;

3、股东可以电子邮件方式登记。电子邮件登记以收到电子邮件时间为准,在电子邮件上须写明股东姓名、股东账户、联系地址、联系电话,并需附上述1、2 项所列的证明材料复印件,电子邮件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出席会议时需携带登记材料原件。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办理登记。

(二)会议登记时间

2024年6月14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6:00)

(三)会议登记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天雄路588弄15号楼1楼会议室

六、其他事项

(一)参会股东请提前30分钟到达会议现场办理签到。

(二)本次股东大会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自行安排食宿、交通费用。

(三)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周浦镇天雄路588弄15号楼

联系电话:021-60969600

电子邮箱:investors@everpace.com

联系人:涂女士

特此公告。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24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微创电生理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4年6月1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6	关于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7	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8	关于董事、监事2023年度薪酬奖金及2024年薪酬方案的议案			
9	关于拟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及延期的议案			
11	关于为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购买责任险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165 股票简称:*ST宁科 公告编号:临2024-070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及风险提示:

●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21日、5月22日、5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公司及宁夏中科生物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科新材)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预重整及重整的文件,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及中科新材后续是否进入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且,截至本公告发出之日,公司就重整事项未与任何合作方签订协议或达成合作,预重整及重整能否顺利推进存在重大风险。若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预重整及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及预重整申请,公司亦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4.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因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 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8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解除。

● 因公司2021年至2023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3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 2024年5月13日已收到相关机构要求提前归还贷款本息19,488.41万元,后续又收到相关机构要求提前归还贷款本息64,556.79万元,前述合计金额已高达84,045.20万,大幅加剧公司债务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严重的负面影响。

● 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2024年度财务类、规范类的相关情形符合前述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资金借款合同纠纷、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等产生的多起诉讼,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处于审结未履行阶段、审结未履行完毕阶段、未审结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阶段,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因各类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多个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约260万元。

● 上海中能企业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中能)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2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中能质押股份数为200,000,000股,且已被冻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 目前公司基本面没有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发生较大波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4年5月21日、5月22日、5月23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公司控股子公司中科新材目前处于停产状态。公司控股子公司宁夏华辉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生产经营正常。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向上海中能及实际控制人虞建明先生函证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中能及实际控制人虞建明先生没有正在筹划涉及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收购、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资产注入、股份回购、股权激励、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上海中能在2024年5月6日提出了《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相关事宜的议案》两项临时提案,公司于2024年5月8日披露了《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公告》,公司于2024年5月17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拟向法院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及相关子公司重整及预重整相关事宜的议案》两项临时提案。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核实,除公司已于2024年5月15日披露的《重大诉讼公告》《关于子公司部分银行贷款提前到期的公告》《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于2024年5月16日披露的《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征询函的回函》《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暨风险提示性公告》、于2024年5月17日披露的《上海君澜律师事务所关于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法律意见书》《关于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解聘高管、董事履职有关事项的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于2024年5月18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借款提前到期的公告》《2023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关于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于2024年5月22日披露的《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于2024年5月23日披露的《关于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问询函》《股票交易风险提示公告》外,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未发现其他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核实,上海中能及其实际控制人虞建明先生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二级市场交易的风险

公司股票2024年5月21日、5月22日、5月23日的收盘价分别为1.83元/股、1.92元/股、1.97元/股,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股票价格剔除大盘和板块整体因素后的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申请预重整及重整的风险

公司及中科新材尚未收到法院关于受理预重整及重整的文件,申请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及中科新材后续是否进入预重整及重整程序均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并且,截至本公告发出之日,公司就重整事项未与任何合作方签订协议或达成合作,预重整及重整能否顺利推进存在重大风险。若石嘴山市中级人民法院正式受理申请人对公司预重整及重整的申请,公司股票将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及预重整申请,公司亦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4.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三)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

因信永中和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2023年度审计报告》,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四)终止上市的风险

1、即使石嘴山中院正式受理预重整或重整申请,公司亦将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第9.4.15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30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等相关规定,若公司2024年度财务类、规范类的相关情形符合前述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其他风险警示的风险

1、中科新材目前处于临时停产状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24年4月8日起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在生产恢复方面,公司的生产恢复工作仍在进行,试产的产量较低,离完成真正意义的复工复产仍有相当差距。公司最终能否彻底完成复工复产,实现可持续的正常生产经营,仍具有不确定性。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前述"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尚未解除。

2、因公司2021年至2023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2023年度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已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叠加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2024年5月13日已收到相关机构要求提前归还贷款本息19,488.41万元,后续又收到相关机构要求提前归还贷款本息64,556.79万元,前述合计金额已高达84,045.20万,大幅加剧公司债务风险,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严重的负面影响。

(六)涉及诉讼事项的风险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存在因金融借款合同纠纷、资金借款合同纠纷、股权转让合同纠纷、买卖合同纠纷、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等产生的多起诉讼,鉴于部分诉讼案件处于审结未履行阶段、审结未履行完毕阶段、未审结阶段、立案受理尚未开庭阶段,目前无法准确判断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影响。因各类诉讼案件导致公司多个银行账户累计被冻结资金约260万元。

(七)控股股东股票质押的风险

上海中能持有公司股份200,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20%。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海中能质押股份数为200,000,000股,且已被冻结,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100%。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宁夏中科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五月二十四日

关于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类份额暂停通过好买基金、同花顺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4年5月24日

1.公告的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量化对冲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0753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4年5月24日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4年5月24日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4年5月24日	
	暂停申购、赎回、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基金简称	华宝量化对冲混合A	华宝量化对冲混合C	华宝量化对冲混合D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00753	000754	021381
该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否	是	否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4年5月24日起暂停接受本基金C类份额通过好买基金、同花顺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

(2)在暂停本基金C类份额通过好买基金、同花顺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C类份额通过好买基金、同花顺的赎回及转换转出等业务正常办理。

(3)关于恢复本基金C类份额通过好买基金、同花顺的申购、转换转入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4)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 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 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4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新增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邮你同赢"平台)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邮储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2024年5月24日起增加邮储银行("邮你同赢"平台)为以下适用基金的代销机构。

一、适用基金如下:

序号	基金全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6947
2	华宝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007116
3	华宝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007805
4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A类	240003
5	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A类	240006
6	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B类	240007

二、邮储银行"邮你同赢"平台适销的机构投资者可到邮储银行"邮你同赢"平台办理上述基金的开户、申赎及其他业务。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80

公司网址:www.psbc.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05月24日

关于嘉实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资产净值连续低于5000万元的提示性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嘉实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或"《基金合同》")等有关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本基金连续30个工作日、40个工作日、45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对基金合同可能面临终止的不确定性风险进行提示。

现就嘉实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以下简称"本基金")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情形,相关事宜提示如下:

一、本基金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嘉实恒生中国企业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嘉实H股50ETF(QDII)

场内简称:H股ETF基金

基金代码:159823

基金运作方式: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20年9月24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二、可能触发《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说明

根据《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合同》生效后,连续20个工作日出现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200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应当在定期报告中予以披露;连续50个工作日出现前述情形的,基金合同终止,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截至2024年5月22日,本基金已连续40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5000万元,特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三、其他提示事项

1、若出现《基金合同》终止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成立基金财产清算小组,履行基金财产清算程序。清算期间,投资者无法办理本基金的申购、赎回、二级市场交易等业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妥善做好投资安排。

2、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认真阅读《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及相关公告。

3、投资者可拨打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00-8800或登录网站www.jsfund.cn 咨询、了解相关情况。

特此公告。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5月24日